

证券代码：870339

证券简称：合印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20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由其或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

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为准，未出席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前述异议股东还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②所

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所有权受限情形；③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行为；④不存在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⑤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有效的股份回购申请，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

（2）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对提出股份回购需求的异议股东的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3）回购期限

有效期限：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异议股东在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方式明确提出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的有效证件复印件、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需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zhuwanling@hympt.cn）。

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方式明确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的，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4）争议解决

如因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或股份回购引起的争议，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特别提示及方式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后的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时间为准。由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联系人：朱宛玲（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18018627930

特此公告。

上海合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3日